

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安开行审函（2025）107 号



关于年产 200 万套汽车部件集成供应链绿色 低碳物流包装产品智慧工厂项目环境影响报 告表的批复

安徽酷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年产 200 万套汽车部件集成供应链绿色
低碳物流包装产品智慧工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代
码：2503-340860-04-01-997893，以下简称《报告表》）等
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所述内容及评价结论

拟建项目位于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老峰镇孵化园区二期
西南边厂房。项目租赁老峰镇孵化园区二期西南边厂房，建
设高精度预发车间、全自动成型车间、自动化悬挂烘干车间、
智慧包装车间等生产车间，购置高精度间歇式预发机、全自
动欧版成型机组、悬挂链烘干系统。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200
万套汽车部件包装的能力。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

提出的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等进行建设。

二、你公司须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一）水污染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本项目废水仅生活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厂区总排口接管马窝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排放执行马窝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二）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气处理措施。项目有组织废气为发泡废气和成型抽真空废气。

发泡废气和抽真空由集气罩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 根 17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非甲烷总烃、苯乙烯分别执行《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表 1 “塑料制品工业”相关限值 and 表 2 相关限值，同时苯乙烯、恶臭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相关限值。

项目无组织废气执行以下标准。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 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812.6-2024）表 4 相关限值；厂界无组织排放标准：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 9 相关限值，苯乙烯、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

93) 表 1 相关限值。

(三)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该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运行噪声。你公司应加强设备维护、检修，应合理布局各类产噪设备，设置合理作业时间，尽可能选用低噪设备，高噪设备须采取设置单独基础、加设减振垫、设置隔声屏障、安装消声器和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四)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措施。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水池沉淀物外售综合利用；废润滑油、废油桶、废活性炭妥善存放于危废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你公司应按危废性质或类别合理划分危废存储区域，危废仓库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建设与管理，危险废物应在安徽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申报登记，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处置时应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办理转移联单手续。一般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要求。你公司应加强对固体废物的管理，做好台账记录工作，确保所有危险废物和一般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妥善处置。

(五) 强化信息公开及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项目运营过程中，你公司应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落实相关要求，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公布相关环境信息，保障公众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环境权益。

（六）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和排污许可制度

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和排污许可制度。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相关要求，你公司应严格落实自行监测工作，保证监测质量，做好监测数据记录与保存工作；同时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规定及时履行排污许可相关手续。本项目建成后应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申请排污许可登记，未登记前不得排放污染物。

（七）项目重大变动须重新报批

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待正式批准后方可开工建设和生产。

（八）环境风险应急及防范措施

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将环境管理纳入企业日常管理。提高全厂环保意识，建立和健全环保管理网络及环保设施运行台帐，加强对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修管理。编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应急预案管理措施，有效防范因事故排放可能引发的环境风险。

三、总量控制指标

大气环境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挥发性有机物
1.309t/a。

四、其他要求

你公司应根据项目特点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强化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进一步提升污染治理、事故防范能力，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环境风险能够得到有效防范。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符合环保竣工条件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除按照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你公司应按规定配合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5年9月1日



抄报：市生态环境局

抄送：安庆经开区安监环保局，安徽凯格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